

开封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汴安生委办〔2020〕12号

开封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切实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复工复产安全 生产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政府，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为贯彻落实2月23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上重要讲话精神，按照2月23日省委常委会议上王国生书记强调的“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安全有序推进复工复产、农民工转移就业等重点工作，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的要求和武国定副省长在2月13日提出的切实抓好复工复产的安全防范工作和持续推进重点行业综合治理部署，结合侯红书记和高建军市长在全市会议和调研时对安全生产工作的指示，根据《开封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

防控指挥部关于全市企业和重点项目复工复产的通告》安排，确保守好全国“两会”、清明文化节、“五一”假期期间安全生产工作底线，作出如下通知：

一、守牢复工复产安全生产底线。

一是督促企业有针对性采取安全防范措施。近期各县区、各行业部门要认真组织疫情排查、职工体温监测、重点场所消毒和疫情防控知识宣传；要制定科学规范的复工复产方案，确保复工复产工作安全有序实施；要组织企业认真做好职工安全培训等工作，重点开展事故警示教育、《安全生产法》和《河南省安全生产风险管控与隐患治理办法》培训、特种作业人员专业知识培训等工作，确保“不培训不上岗，培训不合格不上岗”；要开展一次全面的风险隐患排查，落实风险防控技术措施，做到措施不落实不生产、隐患不排除不生产。

二是严格执行复工复产验收制度。各县区、各行业主管部门要严格复工验收程序，压实签字验收责任，切实做到合格一个、复工复产一个。特别对存在重大安全风险隐患的、双重预防机制未真正实施的、近几年发生过安全事故的、纳入失信黑名单的企业，要严格制定复工复产各项安全措施。各级道路交通、建筑施工、特种设备、旅游景区、商场超市、学校等行业领域监管部门要按照监管职责，科学制定验收计划，明确验收标准，规范验收程序，按照“谁验收、谁签字、谁负责”的原则，压实验收责任。

三是严格复工复产期间执法服务工作。各县区、各行业主管

部门要对提出复工复产的企业，根据企业经营范围，聘请行业权威专家对企业开展一次全面隐患排查，对排查出的隐患要提出科学合理整改方案并限期整改。各行业主管部门对整改情况进行动态跟踪，对到期整改不彻底的企业要禁止复工复产，对其违反安全生产的行为，按照安全生产法进行上限处罚，并在主流媒体公开曝光。对企业负责人进行安全知识测试和根据《安全生产法》第十八条规定，对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职情况进行检查，对测试不合格或落实责任不到位的视为存在安全隐患进行限期整改。市安委会办公室将成立两个专项指导小组，一是危化行业专项指导组，二是工贸、建筑等其他行业指导组，监督和指导各行业主管部门开展工作。

四是开展烟花爆竹库存清零工作。按照省应急管理厅对烟花爆竹销库存时间安排，要求在5月份之前完成库存清零，各县区政府要落实好属地责任，确保在4月30日前完成库存清零。

二、加强重点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治理

按照省委、省政府下达的“一杜绝、两下降、两向好”目标要求，各县区、各行业主管部门要认真履行“三管三必须”的要求，认真抓好重点行业治理。按照《开封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全市安全生产集中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汴安生委〔2019〕22号）要求，扎实推进以下工作：

1、应急局负责牵头贯彻落实化工园区和危化企业安全导则，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隐患排查和治理，负责监督各行业部门落实“三管三必须”，落实部门主体责任。

2、公安局负责牵头开展人员密集场所安全隐患排查和组织农村基层派出所开展基层消防安全工作；开展民用爆炸物品购买、运输、爆破作业及烟花爆竹运输、禁放等环节的隐患排查工作，依法组织查处非法购买、运输、使用（含储存）民用爆炸物品的行为和非法运输、燃放烟花爆竹的行为。

3、生态环境局负责牵头开展危险化学品废弃物处置专项检查工作，建立科学有效的危险化学品废弃物处置管理体制机制。

4、住房城乡建设局负责牵头开展建筑施工、建筑安装、建筑装饰装修等领域安全生产工作，特别加强重点项目复工安全生产监管工作。

5、城管局负责牵头开展城市市政设施建设和运营风险隐患排查，近期市区内热力管网施工，市政工程开始施工，要切实开展好企业和工人的安全生产教育，加强安全生产监管工作。

6、交通运输局负责牵头开展“两客一危一货”车辆安全监管措施落实，对不符合条件的坚决落实停运措施，强化公路（含高速公路）、内河水路及其附属设施建设及运行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伴随着复工复产，各大型客运车站将人流量增加，要切实加强对客运站的安全隐患排查。

7、工业和信息化局对所管辖企业，凡是复工复产的要达到安全隐患检查率百分之百。

8、商务局负责牵头开展农产品市场、涉及液氨制冷的冷链物流企业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加油站安全隐患排查和微信扫码支付专项整治，打击非法黑加油站、黑加油点工作。

9、文化和广电旅游局负责牵头景区、酒店等场所复工复产安全工作。因疫情管控全市景区、酒店、娱乐场所、网吧、博物馆等全部关闭，随着疫情环节，将大批量复工，以上场所停业时间长，各种设施、设备长期停机存在安全隐患，必须在复工前开展安全隐患排查。

10、教育体育局负责牵头开展校园安全、中小学校车安全隐患排查和大中专院校化学实验安全管理，开展实验室化学废弃物处置专项检查，强化校园食品安全，目前校园还没有全面复学，借此机会对校园设施开展一次大排查，及时发现隐患进行整改，积极筹备复学前学生安全教育工作。

11、民政局负责牵头开展全市各类军休服务管理机构、养老院、敬老院、孤儿院、社会福利院等养老救助站点的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

12、市场监管局负责牵头开展特种设备隐患排查，对特种设备目录规定的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电梯、起重机械、大型游乐设施等因长停机，重新运行存在安全隐患，要全面排查，杜绝发生安全事故。

13、卫健委在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要认真做好各大医疗卫生机构的安全生产监管工作。

14.农业农村局、农机局协同做好春耕期间，农业机械农耕安全生产监管工作。

15、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牵头粮食和救灾物资储备库和粮食加工相关企业的安全生产监管工作。

16、发改委牵头负责能源领域内电力部门的安全生产监管工作。

17、消防救援支队负责会同其他部门开展人员密集场所消防隐患排查，重点强化“城中村”、群租房、沿街门店、“三合一”场所，特别是当前小区、城中村等居民区疫情管控还没有解除，需开展消防通道占用、堵塞等问题的专项治理。

三、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

坚决贯彻“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要求，建立党政领导岗位安全责任清单，照单履职，照单追责，严格落实各级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根据《开封市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压实部门监管责任、压实企业主体责任。对违法违规行为坚决处理，对严重失信企业纳入“黑名单”；各监管部门要加强监管执法和督查检查，认真做好事故隐患检查，及时预防，对一些行业领域在一定时期内事故量不降反增或问题隐患比较多的情况，市安委会将及时督办、提醒；市安委会办公室将发挥综合协调职能，对各县区安全生产情况进行

月度排名，并在市政府常务会议上进行通报，综合运用督查通报、警示约谈、挂牌督办、工作督导、行政问责、司行衔接、跟踪落实等措施，督促安全风险防控责任措施落实，严肃追究事故相关单位和人员责任。全国“两会”、清明文化节、五一假期等重点时段，市安委办将每月集中通报各县区、各部门事故发生情况，对发生一般事故的要警示约谈，对亡人事故要挂牌督办，并提级调查，严肃问责追究。

各县区工作开展情况请于每周五上午 12 时前按照附件要求上报市安委会办公室邮箱（kfanquan@163.com）。

附件：XX 单位安全生产隐患排查统计表



... (faint text) ...



